屏東縣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聯合甄選複試流程

資訊專長教師試教

一、 試教場備有**考生休息室**，**考生準備室**及**試教室**。

二、 08：00 開始抽題寫教案、08：30 開始試教

三、 考生請依據複試序號表，提前 30 分鐘至**考生休息室**等待叫號應試。
（序號表時間為預計時間，將視試場整理及實際狀況而調整進場時間，教案編寫時間不變。）

四、 8：00 起考生開始抽籤決定試教題目，考生預備時間為 30 分鐘。

五、 主辦單位提供空白的教案編寫單與白紙，考生於**考生準備室**編寫教案，文具自備，非應試用品請置於**考生準備室**前方，**不得攜帶隨身碟等儲存裝置，不得使用手機，手機請關機**。

六、 主辦單位提供貼有准考證號碼之隨身碟，考生可於**考生準備室**內以現場提供之電腦編輯試教所需使用檔案，存於隨身碟中，於試教時使用。

七、 **考生準備室**提供網際網路，**僅提供試教素材取得，不得使用 FB、Message、Skype、E-mail…等通訊相關用途**，若由試場人員查獲不當使用，則依據屏東縣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(含代理教師)聯合甄選試場規則第八點：「試場內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或在場內向他人借用物品等行為。**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，作弊事實明確者，**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，**該科不予計分**。」及第九點：「**應試者不得有傳遞、夾帶或其他舞弊情事**，亦**不得將試題或答案卡攜出或投出場外，**違者勒令退出試場，並**取消應試資格**。」處理。

八、 考生於**考生準備室**內進行試教準備時，**不可進行試教演練**。

九、 每隔 10 分鐘由下一位考生抽題目。

十、 試教入場**預備前**，試務人員會到**考生準備室**唱名，請考生至**試教室**前預備席等待；考生將寫完之教案交給試務人員，影印提供予試教委員。請遵循試務人員之引導，避免影響其他試場之進行。

十一、 試教時提供網際網路，除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隨身碟外，**不得攜帶其他物品，**另除備有磁鐵白板及電腦教學廣播系統外，現場不提供其他資源。

十二、 試務人員核對考生身分證件，並在准考證蓋章或簽名。

十三、 考生進入**試教室**時，有 30 秒預備時間，用於讀取隨身碟檔案或其他試教準備事項，30 秒時間一到，試務人員按鈴並同時按碼表開始計時。試教**第 7 分鐘**，試務人員會**舉牌**『剩 1 分鐘』，提醒考生試教時間再 1 分鐘即將結束，試教**第 8 分鐘**，試務人員按鈴，開始由試教委員提問及考生回答為時 2 分鐘。

十四、 試教 10 分鐘時間一到，**舉牌**『時間到』，即刻停止試教，考生交回主辦單位提供之隨身碟後離開**試教室**。